

致理科技大學財務金融系實務專題實施規則

107.09.13	107學年度第1學第1次系務會議通過
108.07.04	107學年第2學期第2次系務會議修訂
111.05.05	110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系務會議修訂
111.11.16	111學年度第1學期第2次系務會議修訂
113.01.11	112學年度第1學期第3次系務會議修訂
114.02.13	113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系務會議修訂

- 一、為使本系同學能應用所學，並針對實務問題進行深入探討，規劃財務金融實務專題課程，訂定本專題實施規則。
- 二、實務專題之學生分組人數以5-7人為原則，若學期中有轉學生加入，未滿6人之組別有義務接納新同學的加入。
- 三、本系專任教師以指導一組專題學生為原則，遇特殊情況，學生競賽小組得遴選外系符合資格之專任教師擔任。
- 四、自111級開始，財金實務專題實施方式：

1. 完成專題分組流程。
2. 與指導教授擬定專題主題與方法，完成專題前三章或指導教師指定完成進度。
3. 由專題指導老師進行評分。
4. 「財金實務專題」為必修課程(2學分/2小時)，評分方式為：
 - (1) 校外競賽成果評定給分佔40%。
 - (2) 指導老師視同學專題製作及學習的情況給分佔30%。
 - (3) 大三專題發表評比（普通-80分、優秀-85分、非常優秀-90分、卓越-95分）佔20%。
 - (4) 配合本系各項專題製作程序(如完成「財務金融系專題諮詢表」與「審查意見修改說明」等)佔10%。
5. 對於學習成效不佳的同學，指導老師應予以特別輔導，若經評估有需要再次學習者，指導老師得於給分權限內調整之。

- 五、校外競賽成果應主動填寫「學生校外競賽認列專題成績申請書」，以做為40%校外競賽評分之依據，評定給分標準如下：

1. 參加兩次校外競賽取得證明者，得認列「校外競賽分數」基本分為80分。
2. 校外競賽獲獎時，評定「校外競賽分數」為：

競賽類別	名次	分數	競賽類別	說明	分數
國際級	第 1 名	100	校內外 學術研討會	投稿一次抵免校外競賽 1 次	無
	第 2 名	99		投稿並發表 投稿獲獎	82
	第 3 名	98			93
	優勝或佳作	97			
全國級	第 1 名	96	科技部大專生參 與專題研究計畫	投稿一次抵免校外競賽 1 次	無
	第 2 名	95		投稿並通過	93
	第 3 名	94			
	優勝或佳作	93			
國內專業級	第 1 名	92			
	第 2 名	91			
	第 3 名	90			

3. 除國際級比賽、全國性比賽、區域性比賽前三名為固定成績依表列標準核定外，其他獲獎名次（包括佳作、優勝或第四名以後）依獲獎次數酌予加分，每獲獎一次加2分，最多以加10分為限，例如獲獎2次佳作的成績為基本分80加上2次獲獎得4分，「校外競賽分數」評定為84分。

- 4.各類專題必須參加2次校外競賽為原則，其中一次需由專題指導老師完成競賽指導，且相同作品不得參加2次相同競賽；若有獲獎（第1至3名或國際級競賽獲獎）的組別可僅參加1次校外競賽。
 - 5.只參加1次校外競賽取得證明者，認列「校外競賽分數」為40分。
 - 6.參加校園證券投資智慧王知識競賽或虛擬投資競賽等無成果作品之競賽者，需要進入複賽方可認列1次校外競賽。
 - 7.各項競賽均需經專題指導教師同意，否則不得認為本實務專題中之校外競賽成果。
 - 8.偽造參賽或獲獎證明者，經查核屬實後其「校外競賽分數」將以零分計算。
- 六、學生應於大三時參與本系安排之公開專題發表會，說明如下：
- 1.發表會前各組應繳交實務專題三份（每份最多 30 頁）至系辦公室，並請勿於書面資料封面題示指導老師名字。
 - 2.發表會時程由財金系統一規劃，各小組需依公告之順序進行發表。
 - 3.專題發表時間嚴格限制於10分鐘內完成，現場有計時服務同學，於第9分按鈴1聲作為提醒，10分鐘截止按鈴2聲，發表之時間控制亦將列入評分依據。
 - 4.評比等第分為：普通-80分、優秀-85分、非常優秀-90分、卓越-95分
- 七、本競賽規則經系務會議通過，修正時亦同。